

证券代码：603045

证券简称：福达合金

公告编号：2026-002

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福达合金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、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证天通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s://www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证天通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的基本情况

中证天通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徐建来（项目合伙人）、胥传超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樊晓鹏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共同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。因内部工作安排调整，中证天通指派卓丽接替胥传超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指派苏红梅接替樊晓鹏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

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徐建来和卓丽，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为苏红梅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卓丽，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（和挂牌公司）审计，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，具备相应专业胜

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：苏红梅，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，2023年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，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近3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中证天通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22日